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谊会章程

（草案）

第一章 总则

 **第一条** 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谊会是在是

在学院党委领导下的群众团体组织。

 **第二条** 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谊会以习近

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不断拓宽联系青年教师渠道，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。通过搭建沟通交流合作平台，团结凝聚学院广大青年教师，为学院的青年教师发展助力，为学院建设贡献青年教师的力量。

 **第三条** 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谊会的一切

活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准则。

 **第四条** 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合的组织原

则是民主集中制。

第二章 主要任务

**第五条** 关注学院青年教师团体，加强对青年教师的思想引领和政治培养，激励青年教师爱岗敬业、立德树人。

**第六条** 关心学院青年教师团体，加强青年教师交流合作，畅通学院与各职能部处及其他学院之间交流渠道，反映青年教师群体诉求。

**第七条** 关怀学院青年教师，完善师生交流机制，促进青年教师密切联系学生，在学术科研、职业规划、创新创业、国际交流等方面教学相长、共同提高。

**第八条** 关爱学院青年教师，探索青年教师的培养机制，为青年教师工作、学习、生活、成长等方面提供服务、创造机会。

第三章 会员

**第九条** 青年教师联谊会实行会员制。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年龄45岁（含）以下的青年教师自动为本会会员。

**第十条** 会员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会员的权利

1.对青年教师联谊会工作和活动有讨论、建议、批评和监督的权利；

2.有参与、协助青年教师联谊会组织各项会议和活动的权利；

3.有根据青年教师联谊会决议精神，独立开展会务工作的权利。

4. 选举会长、副会长；

5. 认为有必要处理的其他重要事务。

（二）会员的义务

1.遵守青年教师联谊会章程的义务；

2.执行青年教师联谊会决议的义务；

3.参加青年教师联谊会组织的各项活动的义务；

4.承担青年教师联谊会委托的工作的义务；

5.反映其所代表青年群体的意见和要求，维护其合法权益的义务。

第四章 组织架构

**第十三条** 青年教师联谊会设立名誉会长1名，会长1名，副会长2-5名，顾问若干。

**第十四条** 名誉会长、会长、副会长每届任期三年。如遇特殊情况，可提前终止或延长任期。

**第十五条** 会长会议的职权

（一）执行联谊会的决议、决定；

（二）处理联谊会重要日常工作；

（三）研究决定提交联谊会讨论的重大事项；

（四）研究决定召开会议。

第六章 经费

**第十六条** 青年教师联谊会经费来源为事业拨款和其它资助。

**第十七条** 青年教师联谊会经费使用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，由至少2人联合管理，进行年度经费公开。

第七章 附则

**第十八条** 本章程经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谊会通过后施行。

**第十九条** 本章程解释权归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谊会。

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青年教师联谊会

第一届组织机构成员

名誉会长：宫法明

会长：宋弢

常务副会长：董玉坤 王雷全

副会长：刘昕，陈海华，黄庭配，高绍姝